

淮北市杜集区石台镇窦庄村村庄规划（2021-2035年）

公示材料

石台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

【总体定位】

【城畔田园，魅力窦庄】

【发展目标】

高标准农产品示范基地

（建设生态有机肥料基地，推广生态有机农业，打造优质农产品特色品牌。积极发展生态农业、休闲采摘、观光旅游等新业态）

生态修复样板区

（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实施全镇采煤塌陷区土地整治，推进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

淮北市杜集区石台镇窦庄村村庄规划（2021-2035年）

村域国土空间现状图



区位图



风玫瑰比例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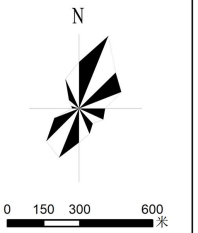

图例

行政村界	农村宅基地	公用设施用地
乡、镇、街道界	机关团体用地	公园绿地
耕地	文化用地	广场用地
园地	教育用地	交通运输用地
林地	医疗卫生用地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草地	商业用地	陆地水域
城镇住宅用地	工业用地	其它土地
特殊用地	采矿用地	

国土空间用地现状一览表

规划地类			规划基期年（2020年）	
			面积（公顷）	占比
国土总面积			762.97	100.00%
耕地（01）			451.7	58.98%
园地（02）			18.03	2.35%
林地（03）			14.24	1.86%
草地（04）			0.16	0.02%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06）		乡村道路用地（0601）	13.71	1.79%
		畜禽养殖设施建设用地（0603）	15.16	1.98%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用地	居住用地（07）	2.81	0.37%
		城镇道路用地（1207）	1.11	0.14%
	村庄用地	居住用地（07）	111.21	14.52%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08）	4.34	0.57%
		商业服务业用地（09）	0.27	0.04%
		工业用地（1001）	0.86	0.11%
		乡村道路用地（0601）	5.55	0.72%
		公用设施用地（13）	0.12	0.02%
		村庄范围（203）内的其他用地	19.36	2.53%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公路用地（1202）	14.18	1.85%
		水工设施用地（1312）	17.86	2.33%
其它建设用地		特殊用地（15）	0.06	0.01%
		采矿用地（1002）	3.08	0.40%
陆地水域（17）		河流水面（1701）	25	3.26%
		水库水面（1703）	0.65	0.08%
		坑塘水面（1704）	25.11	3.28%
		沟渠（1705）	20.49	2.68%
其他土地（23）		田坎（2302）	0.51	0.07%
		裸土地（2306）	0.33	0.04%

石台镇人民政府
2025年12月 编制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制图

淮北市杜集区石台镇窦庄村村庄规划（2021-2035年）

村域国土空间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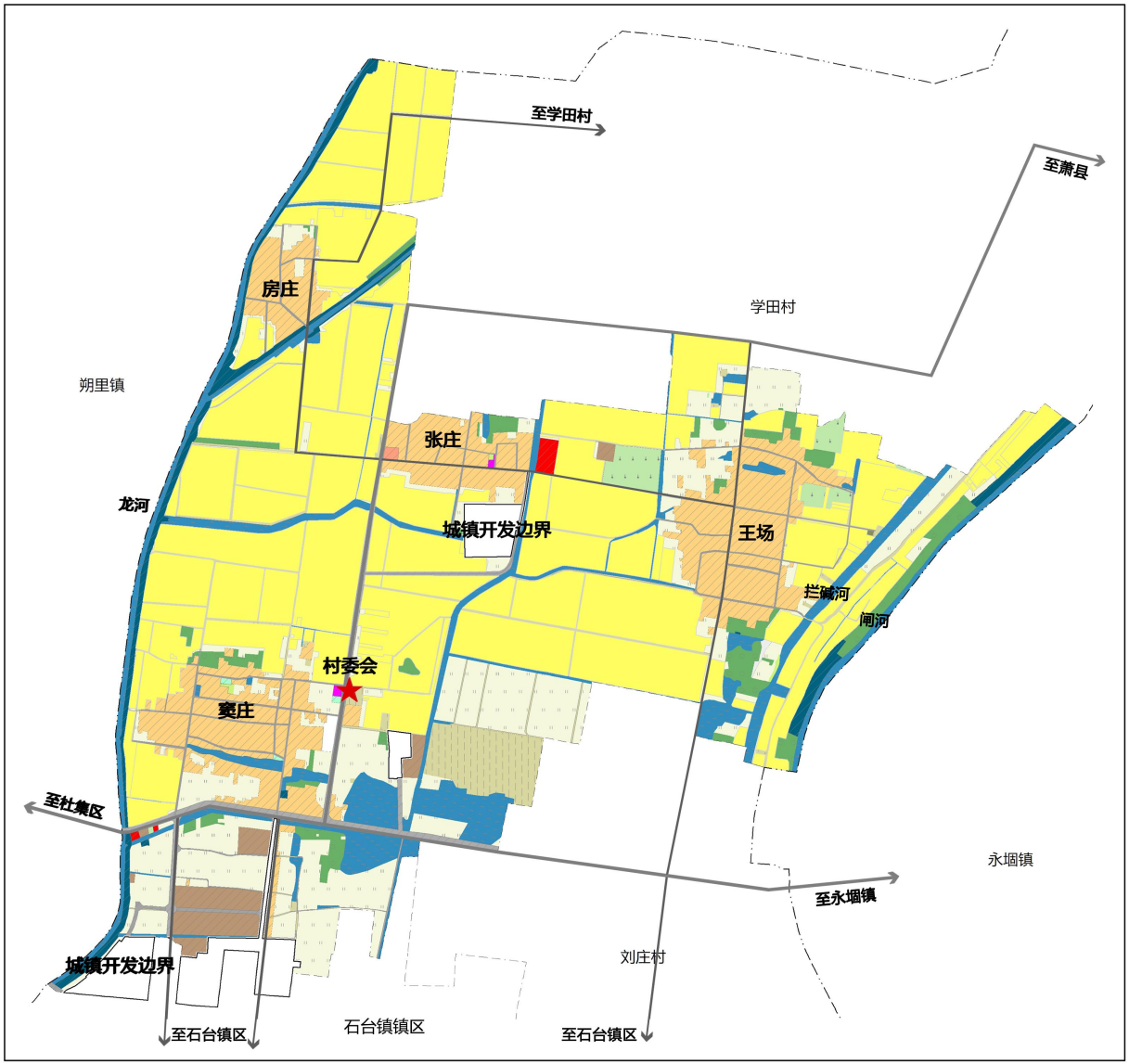

区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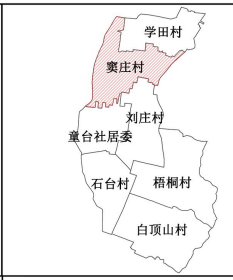

风玫瑰比例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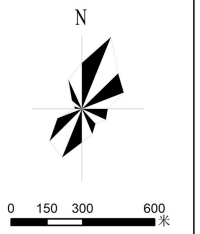

图例

行政村界	城镇住宅用地	公园绿地
乡、镇、街道界	农村宅基地	广场用地
村庄建设边界	社会福利用地	留白用地
永久基本农田	机关团体用地	交通运输用地
旱地	文化用地	特殊用地
水浇地	教育用地	公用设施用地
园地	医疗卫生用地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林地	商业用地	陆地水域
草地	工业用地	其它土地

国土空间用地规划一览表

规划地类			规划基期年（2020年） 面积（公顷）	占比
国土总面积			**762.97**	**100.00%**
耕地（01）			451.70	58.98%
园地（02）			18.03	2.35%
林地（03）			14.24	1.86%
草地（04）			0.16	0.02%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06）		乡村道路用地（0601）	13.71	1.79%
		畜禽养殖设施建设用地（0603）	15.16	1.98%
		小计	**28.87**	**3.77%**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用地	居住用地（07）	2.81	0.37%
		城镇道路用地（1207）	1.11	0.14%
		小计	**3.92**	**0.51%**
	村庄用地	居住用地（07）	111.21	14.52%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08）	4.34	0.57%
		商业服务业用地（09）	0.27	0.04%
		工业用地（1001）	0.86	0.11%
		乡村道路用地（0601）	5.55	0.72%
		公用设施用地（13）	0.12	0.02%
		村庄范围（203）内的其他用地	19.36	2.53%
		小计	**141.71**	**18.50%**
	小计		**145.63**	**19.01%**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公路用地（1202）	14.18	1.85%
		水工设施用地（1312）	17.86	2.33%
		小计	**32.04**	**4.18%**
其它建设用地		特殊用地（15）	0.06	0.01%
		采矿用地（1002）	3.08	0.40%
		小计	**3.14**	**0.41%**
陆地水域（17）		河流水面（1701）	25.00	3.26%
		水库水面（1703）	0.65	0.08%
		坑塘水面（1704）	25.11	3.28%
		沟渠（1705）	20.49	2.68%
		小计	**71.25**	**9.30%**
其他土地（23）		田坎（2302）	0.51	0.07%
		裸土地（2306）	0.33	0.04%
		小计	**0.84**	**0.11%**

石台镇人民政府
2025年12月 编制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制图

淮北市杜集区石台镇窦庄村村庄规划（2021-2035年）

重点区域总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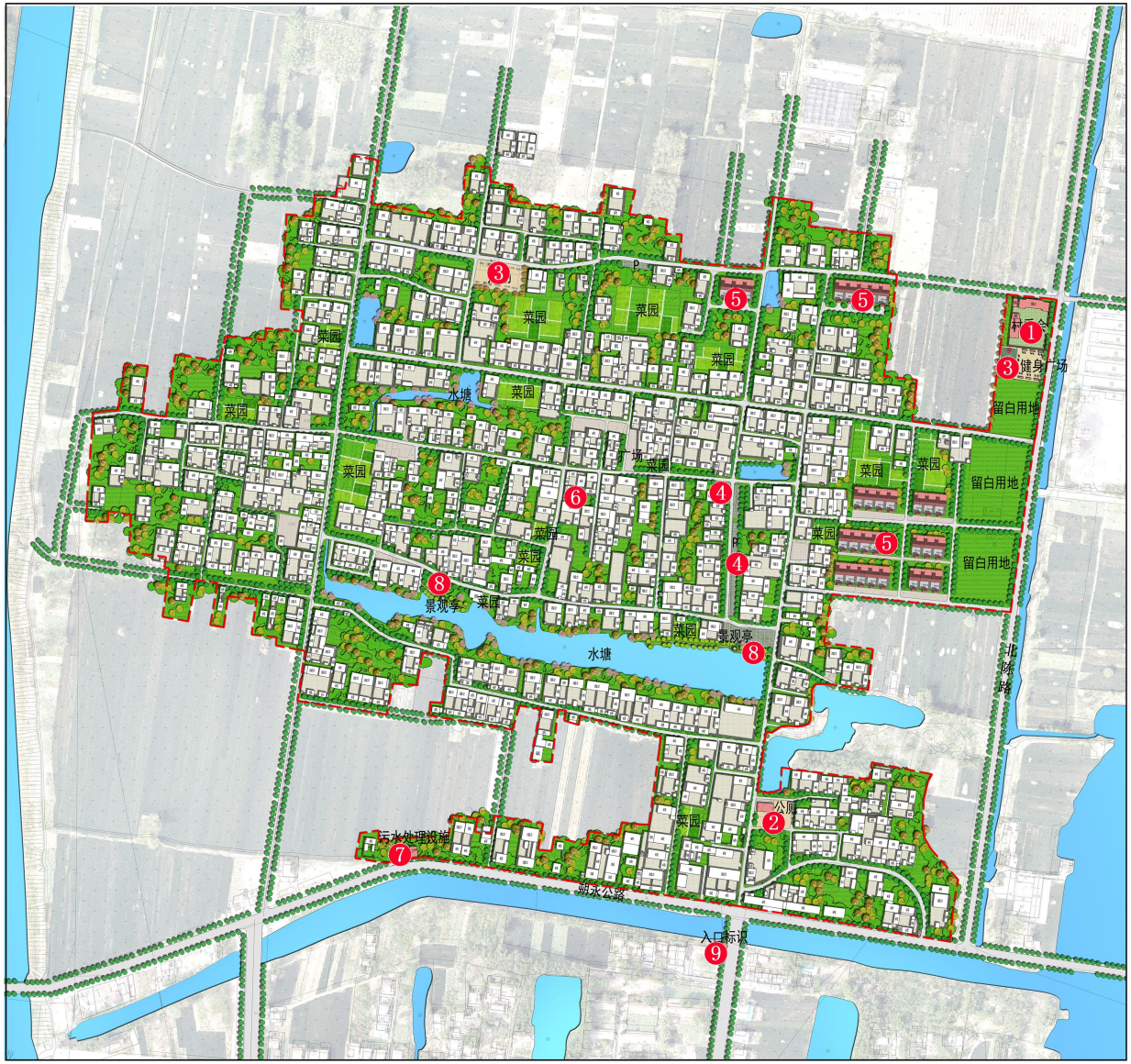

区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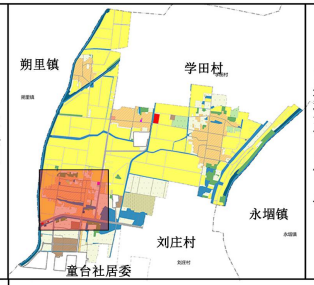

风玫瑰比例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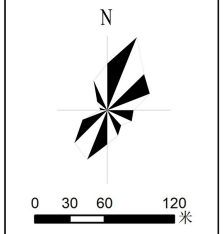

图例

1 村委会	6 保留建筑
2 公厕	7 污水处理设施
3 健身活动场地	8 小游园
4 停车场	9 入口标识
5 新增建筑	

重点区域建设与管控一览表

居民点名称	窦庄	居民点类型	提升型
规划基年	2020年	规划期限	2035年
现状户籍人口	1590人	规划户籍人口	1791人
现状居民点建设用地	31.11公顷	规划居民点建设用地	32.46公顷
现状人均建设用地指标	196平方米/人	规划人均建设用地指标	181平方米/人
主要公共服务设施	规划保留村委会、卫生室等，新建2处健身活动场地		

建设要求

1）沿路建房要求：新（改、扩）建建筑后退县道10米以上、乡道5米以上、后退村庄道路3米以上。

2）建筑间距要求：建筑间距应满足日照间距的要求，南北向平行布置的建筑其间距不小于南侧建筑高度的1.37倍，且不应小于15米，东西向平行布置的建筑其间距不应小于较高建筑高度的1.2倍，且不应小于6米；其余相应管控要求参照《淮北市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技术通则》的要求执行。

3）其他要求：允许新建村民住宅；新增宅基地需满足“一户一宅”政策，宅基地应控制在220㎡以内，建筑层数不超过3层，同时满足其他要求；无房屋或不进行翻建的危房户可申请提前安置，采用安置房方式，危房户退出原宅基地；新建和改建建筑应尽可能采用坡屋顶。

石台镇人民政府
2025年12月 编制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制图

淮北市杜集区石台镇窦庄村村庄规划（2021-2035年）

近期建设项目分布图



区位图



风玫瑰比例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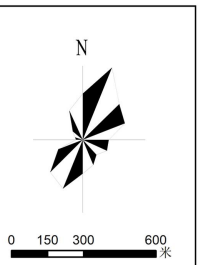

图例

沟 塘	沟塘水系治理	P	停车场建设
农	高标准农田打造	观	现代观光旅游农业
居	人居环境提升	标	设置入口标识
污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老	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厕	公厕建设	——	道路改造提升
健	健身活动场地建设		

窦庄村近期建设项目表

项目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位置	规模与内容	投资估算（万元）	建设方式	实施年限
道路交通	1	县道北陈路改建工程	北陈路	约2.4公里	864	道路技术等级由四级提升为三级	2024年
	2	乡道二豆路、丰收路、纵王路改建工程	二豆路、丰收路、纵王路	约6.7公里	1876	道路技术等级提升为三级	2025年
	3	村庄内部道路改造工程	窦庄、房庄、张庄、王场	村庄内部巷道硬化提升和通村道路修缮	600	村庄道路硬化、拓宽	2025年
土地整治	4	已搬迁宅基地复垦	全域	15.25公顷	40	——	2035年
	5	高标准农田建设	村域中部与西部	——	800	——	2030年
基础设施	6	规划养老服务中心	老王圩小学	——	80	——	2022年
和公共服	7	健身广场建设	村委会南侧、各自然村	6处	60	——	2022年
务设施	8	规划公厕建设	王场	1处	15	——	2023年
人居环境	9	窦庄中心村建设	窦庄	——	80	村庄硬化、亮化、沟塘整治、给水设施、污水改厕、健身活动场地、污水管网及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停车位、村庄入口标识等	2022年
	10	房庄人居环境提升	房庄	——	30		2025年
	11	张庄人居环境提升	张庄	——	70		2024年
	12	王场人居环境提升	王场	——	70		2023年
沟塘水渠疏浚	13	国土整治	龙河	4.6公里	92	人工驳岸	2030年
	14		闸河	2.0公里	40	人工驳岸	2030年
	15		拦碱河	1.7公里	34	人工驳岸	2030年
产业	16	梨园建设	村域东北部	打造现代观光旅游农业	30	——	2025年

石台镇人民政府
2025年12月 编制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制图

项目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规模与内容	建设主体	协作部门	投资估算（万元）	资金来源	建设内容	实施年限
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	1	县道北陈路改建工程	约2.4公里	镇人民政府	区交通局	360	专项资金	北陈路道路技术等级由四级提升为三级	2024年
	2	乡道二豆路、丰收路、纵王路改建工程	约6.7公里	镇人民政府	区交通局	1005	专项资金	二豆路、丰收路、纵王路道路技术等级提升为三级	2025年
	3	村庄内部道路改造工程	村庄内部巷道硬化提升和通村道路修缮	镇人民政府	区交通局	300	专项资金	各自然村村庄道路硬化、拓宽	2025年
	4	规划养老服务中心	——	镇人民政府	区住建局	80	专项资金	位于老王圩小学新建1处养老服务中心	2022年
	5	污水处理项目	——	镇人民政府	区农水局、区乡村振兴局	70	专项资金	近期在白顶山新建 1 处污水处理设施，远期接入市政污水管网，全村新建污水管网。	2025年
	6	健身广场建设	6处	镇人民政府	区住建局	60	专项资金	位于村委会南侧、各自然村	2022年
	7	规划公厕建设	1处	镇人民政府	区住建局	15	专项资金	位于王场	2023年
	8	垃圾治理项目	——	专业环保公司	——	2	专项资金	新建各村垃圾收集点、村庄内部增设垃圾桶。	2022年
产业发展	9	梨园建设	打造现代观光旅游农业	村委会	村委会	30	财政资金	位于村域东北部	2023年
人居环境	10	村庄硬化、绿化、美化项目	——	区住建局	镇人民政府	80	专项资金	村庄硬化、亮化、沟塘整治、给水设施、污水改厕、健身活动场地、污水管网及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停车位、村庄入口标识等	2023年
	11	村庄亮化项目	——	区住建局	——	20	专项资金		2023年
生态修复与土地整治	12	龙河	4.6公里	区农水局	——	92	专项资金、财政资金、社会资本	人工驳岸	2025年
	13	闸河	2.0公里	区农水局	——	40		人工驳岸	2025年
	14	拦碱河	1.7公里	区农水局	——	34		人工驳岸	2025年
	15	建设用地整治	15.25公顷	区自然资源与规划局	——	40	专项资金、财政资金	窦庄村低效闲置宅基地以及零散宅基地整理。	2025年
	16	农用地整理	——	区自然资源与规划局	——	500	专项资金、财政资金、社会资本	园地、林地整治、耕地提质增效，高标准农田建设	2025年

窦庄村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规则

规划期内在国土空间上进行的各类活动应按照以下规则进行，确需改变用途的，应按照国家和安徽省相关规定，对规划进行调整或修改。涉及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历史文化保护线等有关控制线的，按照国家和安徽省有关要求进行管控。位于村庄建设边界外的村庄建设用地，在规划期内优先考虑按照实际情况逐步拆并，确实不能拆并的，应保留现状用地规模和范围，不得扩大。

1、耕地

本村耕地454.78公顷，已划定永久基本农田378.11公顷。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一般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棉、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在不破坏耕地耕作层且不造成耕地地类改变的前提下，可以适度种植其他农作物。禁止非农建设和破坏耕作层、改变耕地地类的农业生产活动。

2、园地

本村园地18.05公顷。主要用于种植以采集果、叶、根、茎、汁等为主的集约经营的多年生作物。禁止非农建设。

3、林地

本村林地16.20公顷。主要用于生长乔木、竹类、灌木。禁止非农建设，限制改变用途。公益林或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的林地禁止改变用途。

4、草地

本村草地0.16公顷。主要用于生长草本植物，禁止非农建设。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的草地禁止改变用途。

5、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本村农业设施建设用地28.06公顷。主要用于建设为农业生产、农村生活服务的乡村道路用地以及种植设施、禽畜养殖设施、水产养殖设施。禁止非农建设。

6、居住用地

本次居住用地100.45公顷。主要用于城乡住宅及其居住生活配套的社区服务设施建设。

7、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本村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1.65公顷。主要用于机关团体、科研、文化、教育、体育、卫生、社会福利等机构和设施建设。

8、商业服务业用地

本次商业服务业用地5.17公顷。主要用于商业、商务金融以及娱乐康体等设施建设。

9、工矿用地

本村工矿用地1.93公顷。主要用于工矿业生产。

10、交通运输用地

本村交通运输用地15.42公顷。主要用于铁路、公路、机场、港口码头、管道运输、城市轨道交通、各种道路以及交通场站等交通运输设施及其附属设施建设。

11、公用设施用地

本村公用设施用地0.24公顷。主要用于城乡和区域基础设施的供水、排水、供电、供燃气、供热、通信、邮政、广播电视、环卫、消防、干渠、水工等设施建设。

12、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本村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0.33公顷。主要用于城镇、村庄建设用地范围内的公园绿地、防护绿地、广场等公共开敞空间。禁止用作其他用途。

13、特殊用地

本村特殊用地0.06公顷。主要用于军事、外事、宗教、安保、殡葬，以及文物古迹等具有特殊性质的土地。

14、留白用地

本村留白用地4.81公顷。主要用于暂不明确规划用地，待用地性质明确后可按要求直接使用。在用地项目明确前，按现状地类使用，不得闲置浪费。

15、陆地水域

本村陆地水域71.11公顷。主要用于陆域内的河流、湖泊等天然陆地水域，以及水库、坑塘水面、沟渠等人工陆地水域。河流、湖泊、水库禁止改变用途，坑塘水面、沟渠禁止非农建设。

16、其他土地

本村其他土地0.78公顷。主要用于盐碱地、沙地、裸土地、裸岩石砾地等植被稀少的陆域自然荒野等土地以及空闲地、田坎、田间道。禁止非农建设。